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8月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问询函【2016】第351号），公司就问询函所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说明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2016年7月29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，公司拟与北京利德华福节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新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引导基金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欧华君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君实资本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君实创新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君实创新”）。君实创新采用有限合伙企业形式，总规模为81,300万元，你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10,000万元认缴出资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根据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：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》要求，补充披露以下内容：

1、君实创新拟进行投资的领域为先进制造硬件和管理软件、智能硬件、智能楼宇、智能家居等高新企业。请补充披露上述业务领域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协调关系、投资失败或亏损的风险、内部管理风险、对外担保风险（如有）等；

回复：

（1）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智能制造、大功率电力电子产品和工业电气产品分销业务，君实创新拟进行投资的领域包含先进制造硬件和管理软件、智能硬件等高新企业，与公司主营业务存在协调关系。

（2）君实创新拟投资的标的定位于成长性企业，尤其是接近上市的优质企业以及具有1-3年内上市潜力的高成长的细分行业领袖和潜在龙头企业。上述拟

投资标的处于成长期，具备较好的经营规模和风险承受能力，且君实创新的核心团队由具有行业资深背景的专业人才组成，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和金融经验、广泛的行业资源以及广阔的国际视野，能够有效降低君实创新的投资风险。但该股权投资基金的存续期较长，所投资资产缺乏流动性，且受宏观经济、行业周期、政策风险、基金管理水平、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以及交易方案设计等诸多因素影响，存在面临投资失败，甚至基金亏损的风险。目前君实创新不存在对外担保的风险。

2、参与投资君实创新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。如是，应当说明是否已做出相应安排（如君实创新在收购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资产之后，上市公司具有优先购买权等）；

回复：

君实创新拟进行投资的领域为先进制造硬件和管理软件、智能硬件、智能楼宇、智能家居等高新企业，未来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可能。如君实创新在收购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资产，在同等条件下公司拥有优先购买权。

同时，公司对上述投资基金的投资事项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，如发生关联交易，公司将根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允确定交易价格，并根据关联交易的相应程序进行审批，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及时、准确完整的披露相关信息。

3、其他你公司认为应予以说明的事项。

回复：

君实创新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公司将根据君实创新具体协议签订、备案登记、项目投资等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4日